

四、征收方案汇总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用土地		乡（镇）	霞涌街			
涉及的权属单位		社（村）	惠州大亚湾区霞涌街苏埔股份合作经济社			
权 属 状 况		地类、面积准确，界址清楚，无权属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前三年平 均 年 产 值	土地补偿 费 倍 数	安置补助 费 倍 数
	耕 地	水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水浇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旱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地 类		面 积	费 用 标 准		
	园地		2.9144	58.1500		
	林地		0.0000	0.0000		
	养殖水面		0.0000	0.0000		
	其他农用地（不含养殖水面）		0.0346	75.6000		
	建设用地		0.0000	0.0000		
	未利用地		0.3856	23.2000		

续一:

其它费用	名 称	费 用 标 准		
	青苗补偿费	262.2960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20.0000		
征地总费用		463.33000000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138.9462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0	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	0
征地前人均耕地		0.0000	征地后人均耕地	0.0000
安置途径	货 币 安 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 业 安 置			
	留 地 安 置	本批次用地按实际征地面积的10%的比例安排留用地0.3031公顷，所涉及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地需安排的留用地面积均少于3亩，被征收土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已出具同意延后与其他留用地累计合并安排和延后单独办理留用地报批手续的书面意见。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承诺按实际征地面积的10%的比例给被征地集体划出留用地0.3031公顷，与其他征地项目留用地合并累计安排，在批准用地后一年内为其办理单独办理留用地报批手续。		
备注				

填表人: 杜炜材

四、征收方案（一）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用土地		乡（镇）	霞涌街			
涉及的权属单位		社（村）	惠州大亚湾区霞涌街苏埔股份合作经济社			
权 属 状 况		地类、面积准确，界址清楚，无权属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前三年平 均 年 产 值	土地补偿 费 倍 数	安置补助 费 倍 数
	耕 地	水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水浇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旱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地 类		面 积	费 用 标 准		
	园地		2.9144	58.1500		
	林地		0.0000	0.0000		
	养殖水面		0.0000	0.0000		
	其他农用地（不含养殖水面）		0.0346	75.6000		
	建设用地		0.0000	0.0000		
	未利用地		0.3856	23.2000		

续一:

其它费用	名 称	费 用 标 准		
	青苗补偿费	262.296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20.0000		
征地总费用		463.33000000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138.9462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	
征地前人均耕地		0.0000	征地后人均耕地	0.0000
安置途径	货 币 安 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 业 安 置			
	留 地 安 置	本批次用地按实际征地面积的10%的比例安排留用地0.3031公顷，所涉及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地需安排的留用地面积均少于3亩，被征收土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已出具同意延后与其他留用地累计合并安排和延后单独办理留用地报批手续的书面意见。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承诺按实际征地面积的10%的比例给被征地集体划出留用地0.3031公顷，与其他征地项目留用地合并累计安排，在批准用地后一年内为其办理单独办理留用地报批手续。		
备注				

填表人: 杜炜材